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u Rong Chang Fu Group Limited

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

暫停買賣之季度最新情況

此乃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之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以待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二零一八年全年業績」）、寄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業績」）、寄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及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營運

本公司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業務一如既往地正常運作。本集團繼續維持其主要業務分部，即(i)商品貿易及(ii)金融服務。此外，本集團正計劃重啟原油業務。下文載列本集團業務之營運的簡要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委任鄺社源教授（「**鄺教授**」）及李紹烽先生（「**李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委任車京文先生（「**車先生**」）為本集團營運總監（「**營運總監**」）。

商品貿易

本集團逐步拓展其商品貿易業務及現時正進行若干商品貿易，包括(i)石油相關產品（如燃油及汽油）；及(ii)中國及亞太市場的非石油相關產品，例如化工產品，塑膠原料產品系列，有色金屬，醫藥原料，服裝相關產品。

本集團已透過內部運營團隊擴大銷售人手，以開拓更多商品貿易業務，並亦已採取措施多元化其供應商及客戶基礎，以避免依賴有限的供應渠道。

車先生於商品貿易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曾任職於韓國、中國、台灣及新加坡多家石油貿易公司。車先生亦透過其於石油貿易行業的自身業務建立廣泛的人脈。

董事會認為，委任車先生為營運總監以領導商品貿易板塊，一方面將可加強本集團商品貿易之管理團隊，另一方面，可透過車先生的個人網絡為本集團帶來潛在的商機。憑藉更密切的監察、更具效率的申報系統及經提升的內部控制的優勢，本集團將可進一步拓展自身的客戶及供應商網絡、拓寬產品基礎以及加強與客戶及供應商的溝通。

金融服務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分部包括貸款、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本集團之放債人牌照受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規管，而其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牌照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管。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業務之營運乃按照相關許可規定進行。

李先生於金融服務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彼將負責本集團的金融板塊並領導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

原油

本集團擁有一間間接附屬公司齊齊哈爾市東北石油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之96%權益，而該附屬公司擁有位於中國黑龍江省齊齊哈爾市之富拉爾基油田項目（「油田」）。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與原油業務相關之採油資產、在建工程及石油開採許可證之賬面值分別約為港幣10,100,000元、港幣3,200,000元及港幣59,700,000元。

近年來，由於全球油價及市況之變動，由於暫停生產，油氣生產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收益。鑑於二零一九年初以來全球油價逐漸攀升，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一切行動，準備於二零一九年重啟石油生產工程，包括但不限於重續所有生產所規定的必要牌照。就為油田即將開展的作業重續安全生產許可證而言，油田的改造工程已根據當地消防安全規定完成並已完成消防安全改造工程檢查以及油田隨後就中國消防安全改造工程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驗收。安全生產許可證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初完成重續。憑藉該安全生產許可證，油田將具備所有進行生產的必要牌照。由於全球油價已上升至一定水平，故管理層認為投產將會有利可圖，本集團計劃盡快重啟原油業務。

鑑於計劃重啟原油業務，本集團已委任鄺教授為執行董事，以領導及監管原油業務。彼為知名的石油學者及經驗豐富的高級石油工程師，具備全球石油勘探與生產（包括陸上及海上）的實戰經驗，並擁有達到國際水平的跨國業務管理技術。彼廣泛參與全球各地石油及天然氣項目的勘探及開發，其接觸過的地域包括北美洲（覆蓋美國及加拿大）、南美洲、亞洲（特別是中國）、澳洲、北非洲及中東各地。

暫停買賣之最新情況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之復牌指引如下：

- (i) 對有關核數師審計二零一八年全年業績之未決事項進行適當調查、公告結果、處理未決事項並採取適當補救行動；

- (ii) 根據上市規則刊發所有尚未刊發之財務業績及提出任何審計修訂；及
- (iii) 知會市場所有重大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之狀況。

就有關未決事項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內部監控核數師向本公司刊發載列有關本集團內部控制之發現及推薦意見之初步內部控制檢討報告（「**第一階段報告**」）。經計及第一階段報告載列之發現及推薦意見後，本公司已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其內部監控程序。於進一步檢討後，內部監控核數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向本公司刊發其載列發現及推薦意見之跟進報告（「**第二階段報告**」）。下文載列摘錄自第二階段報告之主要發現及正採取之補救措施概要：

缺陷	建議補救措施	狀態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 檢討期間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之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並無在其他董事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建議主席每年在其他董事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並保留會議記錄	已補救
於檢討期間並無舉行股東大會	建議本公司及時舉行股東大會以遵守守則條文第A.4.2、A.5.5、E.1.1、E.1.2、E.1.3條及守則條文第E.2.1條	已補救
務請注意，潘森先生為永成化工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離岸公司 」）及浙江投融長富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投融 」）（各自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銀行賬目的唯一獲授權簽署人。然而，彼向劉惠穎女士傳遞電子銀行保安編碼器，以授權支付若干供應商的款項。	建議本集團將澳門離岸公司及浙江投融網上銀行編碼器轉讓予本公司，其需要多人審批付款。本集團亦須成立授權簽名小組以管理付款流程	已補救

缺陷	建議補救措施	狀態
本集團並無及時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壞賬撥備	建議委派指定員工以監督根據上市規則及時編製及披露文件及資訊。	已補救
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放債人條例」)，任何於香港以放債人身份開展業務之人士必須獲得放債人牌照。務請注意，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中港通財務有限公司以開展放債業務之放債人牌照(第1240號/二零一八年)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屆滿。據了解，管理層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向相關部門提交續期牌照的申請。然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未落實及提交予相關部門。	建議監督所有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於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時遞交予有關機構以確保符合放債人條例	本公司將制定相關牌照管制清單以監控期限

基於第二階段報告的審閱範圍以及受當中所述之限制及免責聲明所規限，內部控制顧問確認，其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屬有效。獨立董事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審閱最終報告，且信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屬有效。

有關刊發所有未公佈之財務業績，二零一八年全年業績、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已分別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刊發及二零一八年全年業績、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已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寄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亦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刊發及寄發。

基於以上因素，本公司已請求聯交所確認恢復股份買賣及目前正解決聯交所提出的查詢。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維持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待達成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宜之任何重大進展。

代表
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國標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國標先生、黃國良先生、鄺社源教授及李紹烽先生；(ii)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潘偉剛先生及吳昊先生；及(iii)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鈞鴻先生。